

**(Phay Yiu Chuang於2002年12月20日以電子郵件方式
就《基本法》第二十三條提交的意見書)**

執事先生／女士：

現時的所謂“反顛覆法”，既非必要亦不適當。不少國家均察覺到香港政府違背市民的意願，對言論及集會自由和基本人權施加限制，以及濫用國際人權。

大部分普通法均旨在保障市民的權利，及防止有關權利被濫用。諮詢文件以保障國家安全為借口，建議賦予警方較大的權力，俾能在緊急情況下進入私人處所進行搜查，並就財務紀錄進行調查。中國內地亦曾有此類行為，其中無辜且本性善良的法輪功學員的住所便曾被徹底搜查，而他們則在未有依循適當法律程序的情況下被拘捕。倘實施諮詢文件所載建議，香港亦會出現上述情況。

本人強烈反對有關《基本法》第二十三條的建議，並認為根本不應付諸實行。有關建議將不會獲得香港市民的支持，亦不為世界各地人士所接受。

本人強烈反對政府當局以“國家利益”或“安全”為借口，實施任何打擊無辜市民的措施。

Phay Yiu Chuang